

遇见年年暮暮朝朝

李政／著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
北京出版社



遇见



年年暮暮朝朝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遇见, 年年暮暮朝朝 / 李政著. —北京: 北京出版社,
2005

ISBN 7 - 200 - 06314 - 2

I. 遇… II. 李…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54927 号

遇见, 年年暮暮朝朝

YUJIAN, NIANNIAN MUMU ZHAOZHAO

李 政 著

*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 出版

北 京 出 版 社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网 址: www.bph.com.cn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总发行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

880 × 1230 大 32 开本 7.5 印张 196 千字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 - 200 - 06314 - 2

I · 935 定价: 26.00 元

质量投诉电话: 010 - 58572393

在对的时间里，遇见对的人，是一种幸福；
在对的时间里，遇见错的人，是一场心伤；
在错的时间里，遇见对的人，是一声叹息；
在错的时间里，遇见错的人，是一次游戏。

楚蛮是个漂亮且心地善良的女孩子。在她的世界里，她遇见了自己可以珍惜一生的朋友，却不知道为了什么，从哪一天起他们都在对她隐瞒；她遇见了自己最爱的人，但又不知道为什么，他竟然没有给她一个正当的理由就离开了她的世界；她遇到了自己最讨厌的人，但是却一直狠不下心去恨……

当一切的一切呈现在楚蛮面前，当她终于知道了所有让她迷惑的答案，她懂得了生活中遇见是必要的，但是这种遇见不能左右她的生活，因为总会有一天，这些人会离开，一如出现在她面前被她遇见一样……



大年初一的日子很无聊，因为去年过年时没回家，被他们拉去旅游，所以，今年爸爸死活都不愿意再让我出去疯，打了通电话，只说了两个字“回来”就挂机，连句话都不让我说。再打回去，他也不接。我清楚地明白，当他以极简短的话表达他的想法时，那是谁都不能违抗的。我只得乖乖买了机票，飞回了家。接我回家的李伯伯说我爸那天打完电话，脸都气变形了。我在车上就纳闷了，我可一句话也没说，他要是知道他偷偷给我的零花钱，我买了去海南的机票，他还指不定被我气成什么样呢。

等我回到家，我才明白我为什么天生皮肤那么黑。小时候，看到我爸妈他们都挺白的，我还怀疑我是从哪儿捡来的呢。我现在才知道，他们生我的时候肯定都在生气，脸都黑得不得了，以至于我在我妈肚子里及时根据外界情况的变化基因突变，出生便和煤球一样的黑。

爸见到我时还略表现出思念之情，又搂又抱的，让我联想到他脸气得变形时可笑的模样；妈见到我时可是一句话也不说，白眼连连。她要是大骂我一顿，我也舒坦些，可她坐在沙发上一句话也不说，弄得我心里十分不好过。

突然，她把我爸扯到一边，扑到我怀里就开始哭，弄得我戴着项链的小脖子那个疼啊，压得那颗珍珠都要进肉了，痛苦。可是，一想到我都那么长时间没看到她，就全当自己是块死木头，让她去抱好了。

反正，我也很想她。

后来，他们才告诉我，今年是家庆的日子，小叔小姑已经带着哥哥和妹妹回老家了，就剩下我们一家还未动身。因为我行踪飘忽，

又不确定今年会不会像去年一样，说的大年三十回家，可到了三十晚上打电话时竟在香港和孔超逛铜锣湾呢。于是，爸爸用了杀手锏，用速战速决的方法把我呼回来，又在他和我妈的监督下把我押回了老家。

回家，我是没什么意见，因为在大学以前本人一直是在那里成长，成人后才被运到上海的。在家狐朋狗友一堆一堆的，除了孔超和铁皮，其他的朋友都有好长一段时间没见面了。本想好好和他们联络一下感情，可爸妈非要让我回老家，这么一搅和，计划全泡汤了。

我刚回忆得伤感时，手机响了。说实在的，在我冥想时，打电话来的人通常会有两种下场：一是被我骂死，二是被我急死。电话响了有10多下，这人真是执著。我不紧不慢地接起，就听到一声大吼：“楚蛮，你这个死东西，想急死我啊，手机不开，家里没人！”我就说是有两种下场不是，这个是急死的。我听出来了，这个被我急得半死的人是孔超。

“超，你先别急嘛，我现在无聊得很，你陪我聊聊吧。”

“聊你个头！我找了你3天了，你都不知道死到哪儿去了，连声招呼都不打，就跑得不见人影了，我还会有心情和你聊？要不是打电话去你表姨家，确定你是回老家去了，我哪儿能放下心来？初二你回来吧，我和铁皮在拉芳舍有事，你就帮帮忙好啦。求求你，看在当年我……”

“停。好好，你别再说下去了，我答应你还不行？不过，我爸妈那儿，你要先跟他们说。”

我之所以打断孔超的话，是有原因的。孔超是我在我妈肚子里时就定约的亲戚。听我爸回想往事的时候说，两家当年立誓，若生下一男一女定要把孩子们结成夫妻。他们倒是想得美。可惜啊，可惜啊，谁知老天不成全我们，今生无缘夫妻，成了姐妹。铁皮是孔超的青梅竹马，其实我不仅和孔超从小一起长大，和铁皮也是从小相识。不想说我们之间的关系，因为很复杂。以前，铁皮的家在我



家隔壁，照理说我应该先认识他，可后来为什么先认识了孔超，我也不太清楚。

铁皮是他的外号，他从小就很有绘画天赋。记得老家粪池后面的墙上全是他充满“灵性”的作品。估计他老爸比较识货，看到那些画就把铁皮送到画院习画，从小一路特长到大学。

高中有段时间，铁皮的素描段数很高，在学校的画报上他的画总被放在第一名。孔超从小就很坦白地喜欢铁皮，我和铁皮也都知道。每次一出排行榜，孔超就一点儿也不避嫌地当着全班同学的面拉着我去看铁皮的画。我是艺盲，对艺术不仅不懂行，不会画，甚至连欣赏的能力也很欠缺。一站在他的画面前就只有一种感觉，那就是他涂得好黑。但孔超看得可仔细了，每次她总要评价评价。孔超的画虽和我的一样惨不忍睹，但是她赏画的水平一流。凡是我眼中不入流的作品，她给的分通常都很高（所以，打那以后我也很厉害了，因为只要把我觉得不怎么样的作品夸上它个天昏地暗，那我一准儿没错，因为我看上去不怎么样的都是所谓的精品），铁皮的风格更是她无条件追捧的风格。铁皮的外号就是从这里得来的，素描黑糊糊的一片，根本分不出哪里是暗，哪里是亮。回到班里一宣传，大家都爱上了这个外号，我们都亲切地叫他“铁皮”，他也乐得答应。

孔超乐意欣赏铁皮的画，但她总说铁皮的画里有一种忧伤。但我就不明白了，黑铁皮似的一幅画，能有什么好忧伤的？可我不得不承认，铁皮的画里有一种难以言喻的熟悉感，他上榜的作品全是人物，而且是女人。其实我也看不大出来，只是每次看完铁皮的画后，光看孔超脸上满是醋意的那个破表情，我就不用猜也知道铁皮画的是个女的。

人家说，只要是把自己的眼睛管好就可以不惹上麻烦（大家在大街上看到的吵架的情侣，无非都是因为那个男的没把自己的眼睛管好，乱看美女，结果被女朋友发现，哈哈，这样就飞来横祸），以我看，女孩子们还得把自己的脸管好，要不一样也能成为吵架的

导火索。

我和孔超从小感情很好，最重要的是我们经历了人生重大变故之后仍没有感情变质，这个变故就是我不愿意和铁皮扯上关系的原因。

孔超家离铁皮家不算很近，我和铁皮倒是放学可以一道回家。孔超坐地铁，我和铁皮坐公交，每次孔超都一副恋恋不舍的样子，弄得我浑身不自在。铁皮从小就和我们相熟，因为我们仨的家长是要好的朋友。我爸是上司，孔超他爸是下属，铁皮的爸是跟他俩单位联营的公司的老板，这样的关系想不熟都难。

本来我们3个人形影不离的，可偏偏孔超妈妈身体不好，他们家就搬到医院附近，离我和铁皮家又远了不少。我怕孔超会不高兴，于是开始劝说铁皮搬家。在劝说了N次不成功，我开始天天回家向我爸陈述住在这个高干社区里的“危害”。我爸禁不住我的软磨硬泡，在孔超搬家3个月后，我家搬到了她家楼下，生活恢复了最初的样子，我们3人再次形影不离。

“喂，蛮蛮，你又犯什么愣？明天我在财源街等你，你一定要来啊。我们有些事情。你早点儿来，我们先买点东西。”我的回忆被孔超清脆的声音打断了，听得出来她很想念我。

“你先别这么早下定论，我爸还没答应呢。再说了，我姑母可准备治死我了。”

孔超停了一会儿，我以为她忘了我姑母对我的所作所为了呢。我本来还想问问她我该怎么整姑母呢。

所谓的姑母就是姑姑的妈妈，也就是我奶奶。先别急着说我不孝，其实这个奶奶不是我的亲奶奶，她是爷爷续的二弦。小姑是她从别的地方改嫁带来的孩子，和我们没什么血缘关系。再说了，那个可爱的姑母让我从小可没少受罪。我听我妈和小婶婶说，这位神仙有了好吃的从来不给我爸和小叔吃，不是私吞就是偷给小姑吃。她可疼小姑姑的孩子了，尽管我不愿意承认，可我爸非要我叫她妹妹。我估计我和我那位姑母要不就是天生八字不和，要不就是我天



生丽质遭她嫉恨，总之，每年回老家过年时她总会“不小心”把开水倒在我脚上，“不小心”用掉我辛苦攒下的零花钱，“不小心”把孔超和铁皮送我的东西拿给那个我不愿称她为妹妹的人，“不小心”在我爸打我时煽风点火……15岁之前，我逆来顺受，我从来不在乎她对我有多么过分。但是15岁之后，我开始反击。通常，我们之间先扮娇弱的那个一定会赢。所以，扮了几年娇弱的我终于在爷爷宣布遗产归我时一举击破了她的攻击。

我很疼爷爷。孔超和铁皮知道，我这个人无坚不摧，但是有4个人是我终生的致命伤：爷爷、爸爸、妈妈和他。

别人和我闹只要在不牵扯他们4人的时候我肯定会赢，但是只要一扯到他们，我总会很脆弱，禁不住那么多的打击，因为他们总是把我当成孩子，我乐于承受这甜蜜的负担。

2

“蛮蛮，你怎么最近老是犯愣啊？拜托，那个三八和她女儿还没有离开你们家啊？你让她听电话，我不骂得她叫我姑母我今天就不回家！你快让她听！”我被孔超一句话拉了回来，我好像听出来她现在还没回家。都两点了，她没回家去哪里了？

“孔超，你半夜三更不回家在哪里呢？”

“我在青年路啊。怎么你回来了，看到我了？”

“你少给我放屁，你在天龙街的胡同网吧第4台机子上和铁皮玩游戏，是吧？”

“哇，楚蛮神了，不愧是我从小的偶像。你怎么会知道得这么清楚？”

我完全可以想像孔超那一脸不解的样儿，我轻笑出声。

“你和铁皮挨着吗？”

“对啊！那有什么？”孔超的不屑全表现在她的语气里。

“那你看看他在干什么。”

“他还能干什么？从刚才一上网就一直在和他的网友聊天。我还问他楚蛮有没有上网呢，他告诉我你换名字了不好找。就是因为他这样说，我才给你打电话的，有什么不对——‘与世卓绝，天下无双’噢，楚蛮，我怎么觉得这名很眼熟呢——不就是卓双吗？楚蛮，你还记不记得？”她兴奋地问我，全然不觉碰到了我的疼处。

我没有说话，停顿了很久。

孔超轻轻地说：“楚蛮，那是你，对吧？都过去那么久的的事了，你怎么还没忘？”

“帮我问候孔伯伯和孔伯母，虽然不能去看他们，但是要尽我的礼数。你和铁皮新年快乐，朋友们都新年快乐。我还有事，记得先过我爸那关。明天我先订好机票，通过了我立即回归。下午两点，老地方见。”

我没留给孔超说话的机会就挂断了电话。我知道每到这个时候，她总会不知所措，而我也没有能力招架这种气氛。一直沉默相对是很尴尬的，于是挂机，下线。

有孔超和铁皮的日子过得很快乐，估计如果孔超的口才没有什么变化的话，我爸不用一会儿就会被她拿下。我拿着手机，悄悄走到客厅，观察我爸的动静。我爸的手机铃响起，是很个性的舒伯特的《小夜曲》。当时我在网上帮我爸下载铃声时发现这首曲子的下载率为0，于是我便把这首歌下了下来，这样，在大街上发现他会比较方便。所以，在偌大的城市中只要一听到这铃声我就会贼一般条件反射地四处观望，然后发现他离我不远。相比之下，还是我妈比较赶时代潮流，铃声是我找那一帮做摇滚的哥们儿订制的，超大分贝而且独一无二。我试过同时打我爸和我妈的手机，我妈会立刻接起来，而我爸却会和我一样让人等老半天，原因是那摇滚太刺激，而小夜曲太抒情。我爸品位较高，欣赏个高雅音乐不成问题，每回铃一响，他一准儿陶醉得不得了。这不，这会儿又在那儿一副伯牙遇子期的样子，让我恶心。

那电话百分之百是孔超打的。



为了把我那高品位的老爸从高山流水处拉回来，我使出了绝招。我妈有关节炎，但凡下雨、下雪、变天之际，腿都疼得不得了，所以，我爸一听到变天之类的消息就是半夜睡了，也会在梦中找到护膝给妈戴上。

我轻轻说了一句：“爸，变天……”

我还没说完，就看到他已然从那令人迷醉的小夜曲中清醒，准备去拿护膝，于是他听到了电话铃，目的达到。

“孔超啊，你找我们楚蛮是吧？啊，啊，有那么重要吗？……那好吧。”

3 句话，似乎进展得很顺利。我也在这个时候订好了机票。

老家与我们家的距离不算很近，它是个落后的县城。这里的人民倒还算淳朴，就是经济谈不上发达。况且我觉得在这山清水秀的地方谈经济是对风景的一种侮辱，在这里谈谈男女之间的纯洁感情还说得过去。老家盛产玫瑰。我总爱在玫瑰开放的时节到老家长满玫瑰的地方静坐，闻着那些香香的玫瑰。我还真为我是那个地方的后代而感到自豪。

这个山城除了玫瑰之外没有其他的条件可发展，但是，我很喜欢这里，喜欢这里安乐知足的人民。而我也清楚地记得，就是在这个地方，我第一次看到了我不怎么喜欢的姑母和姑姑，并且在那以后，我对这个县城的好印象立即 DOWN 到最低。我无法想像这样一个清秀的山城会生出这样两个心狠手辣的女人。不过仔细一想，山上是少不了母蝎子的，这清秀的山上自然也是什么东西都有，有一两个坏女人也是可以原谅的，不能全怪这山，于是我又爱起了这个生爸爸养爸爸的山城。

老家有个教堂，这个兴起于 16 世纪的教堂在世界上都很出名。但我不爱去那里，因为总觉得那里有种我无法接受的深沉和压抑。可是我依然爱着这个县城，尽管有我妹妹杨静雪她们 3 个讨厌鬼，但好的总是占绝大部分的嘛。



“……楚蛮……楚蛮……楚蛮……”

我的手机铃声响起，低沉而有磁性的男性嗓音缓缓地如流水一样滑过我的心扉，敲开我已然禁闭了许久的心门。这是我一辈子都不会忘掉的声音，是卓越的声音，是我这辈子最大的致命伤。我总在一遍一遍地告诉自己，忘了吧，都过去那么长时间了，也该忘了，却又总在一切时间与物品上刻上他专属的痕迹。刚有手机的那段日子，我没有找到适合我的铃声。我讨厌那些所谓的推荐歌曲。说正经的，我是个很挑剔的人，遇到不完美的事情我宁愿亏待自己也不去凑合。所以，我总是把手机打到振动上。正是因为这样，卓越打了好几次也找不到我，他就把我手机要了去，还回来时，铃声已经有了，是久石让的一首钢琴曲，还有他轻轻呼唤的声音。我听得出来那里面有无尽的思念和眷恋，让我感到无比的温暖。

我不舍地接起电话。

“唉，楚蛮，你最近是不是有什么事情瞒着我啊？要是没有什么事情怎么老是发呆？不会是提前进入老年阶段了吧？”

“没有，只是有些想他。”我无心应对孔超的玩笑。

“不是卓越吧？你可别呀，你明明知道你们……”孔超住了嘴，我也没再说什么。

“我明天接你。没事我先挂了。”

孔超慌忙地挂机让我觉得她有事情瞒着我，挂机之后我突然有种忧伤得不能自己的感觉。我踱到客厅，冲了包咖啡，心里的思念像海浪一样穿过整个冬天，让我无力招架。不想去睡，因为摆脱不掉他。

我开始用家里的电话一遍一遍地打我的手机，听那一声声的“楚蛮”。然后不断地告诉自己我已然忘记，那痛苦的回忆，那有他的甜蜜时光。

……



3

卓越是我初中同学，而他也是迄今为止唯一硬闯进我们3人世界的男生。因为早在幼儿园时期，本人就长得比较招人喜爱。当然了，谁都喜欢美好的事物，于是那些男宝宝都爱找我说话和玩游戏（现在说起这个事情还真是有些好笑，那些可爱的男宝宝们想接近我的时候想法也一定是很简单的，也许只是对美好东西的一种天生的喜爱）。每次他们来找我的时候，铁皮就虎着脸站在我的身后，外带孔超会一脸怒气地望着那些小男宝宝。就是这样，我从小除了他们再也没有别的朋友。也正因如此，男生近我身的几率是万分之零。在知道孔超喜欢铁皮以前，我一直认为她是同性恋，因为她总对那些对她感兴趣的男生爱答不理。那些人只要一问她，为什么她不给他们机会的时候，她总会塞给别人一句：“我有喜欢的人了，我从小就一直很喜欢她。”等那些人十分失望地走后，孔超总会趴在我肩上，手绕着我的腰，轻轻地说：“那就是楚蛮！”我每每被她的这话吓出一身冷汗，但又老是舍不得和她保持距离，于是我们仍继续着那种近乎变态的3人生活。

卓越初中时很受我们学校女生的欢迎。他身材标致，脸蛋有条件去勾三搭四。但是为什么他一直没有GF，是让我们很费解的一件事（也许现在想想是让我很费解的事吧，那个时候的孔超和铁皮一定比我知道的要多）。

初一开学的那一天，不知是老师故意考验我们3人的友情，还是我们不小心做了对不起她的事，她硬是把我和他俩拆开，卓越就成了我的同桌。在老师宣布我要和卓越一桌的时候，孔超和铁皮脸上异样的表情让那个美丽的女老师都有些承受不住，对他们做出了让步。于是，孔超坐在卓越前面，铁皮坐在卓越后面。他们的表情让我觉得大有那种治不死他誓不为人的气势，弄得我很为他担心。可他却一副安乐知天命的幸福状。当然了，卓越这种安乐的表情也

让孔超和铁皮嫉妒不已。

上课的时候，孔超在前面用剪刀剪他的运动鞋，铁皮用圆规扎他的背。（好变态的做法，小朋友们不要学他们，多不礼貌，怎么可以这样对待自己好朋友喜欢的人呢？好过分！）小组讨论问题时，孔超总爱找借口掐他的胳膊。冬天还好些，穿的厚，应该不会很疼，但是一到夏天他穿上T恤，就可以看到他胳膊上青紫的血印。每当看到他白皙的皮肤上不均匀的青斑时，我心疼得不得了。为了这事，我也没少找孔超和铁皮，但是他们总会闹得更欢。我拿他们没辙。

我不是没想过其他办法。我问过卓越想不想调位，只要我们分开，他们就不会再找他麻烦，他也不用再受苦了。可他只是笑了笑，没有说话。我想，那时他是用他独特的方式告诉了我他的意愿，他不会调位，就算是要被孔超和铁皮折磨，他也心甘情愿。

他妈很疼他，估计夏天也没少看见她儿子身上的血印子。他妈问他的时候他又不说，就只好三天两头地往学校里跑。我们开班会时他妈一定是“特约嘉宾”，又说又骂的，我们仨都心虚得不得了。只有卓越一脸金子般灿烂的笑容，看得我两眼放光。就这样，那时审美眼光极高的我看上了卓越这个傻小子。在卓越他妈和我朋友孔超、铁皮的轮番轰炸下，我开始了暗恋卓越的爱情生涯。

那个时候，卓越在我的眼中无疑是王子级的人物。他害羞时摸头，高兴时动眉毛，不开心时拉耳朵，再加长他翻书时细长的手指，跑步时脸上晶莹的汗滴，一颦一笑都媚入我心。人们常常说，爱一个人是不需要理由的，如果我真的对卓越动了心不也应该没有理由吗？可是，我感觉我动心了，因为他有很多理由让我去喜欢他。

卓越是个让所有女生为之疯狂的帅男孩，况且他是一个没有历史的男孩。所谓没有历史就是在我认识他以前，他从没有对任何一个女孩动过心。在我们初中学校里有一个尽人皆知的传说，就是凡是爱上他的女孩都不会再有能力去爱别人。在他的身上有种媚人的力量，不妖但是足以让所有人沉沦。我无法想像一个未成年人身上会拥有这种不可思议的神奇魅力。在没见到他之前我对这个传说不



屑一顾。但是在看到他的第一眼，当他的笑容绽放在我眼中时，我知道我也会成为这个传说的牺牲品。我无悔地回报给他我最灿烂的笑容，而他是今生认定的白马。

卓越的所有资料我都耳熟能详。他爸爸是法官，妈妈是中心医院的脑科主任，爷爷是一所高中学校的校长。他没有过女朋友，最爱笑。生日是10月5号，星座是天秤座。他爱吃红烧茄子，最爱的季节是春天，因为他最爱的颜色是绿色。他重视一个人的外貌和气质，对人专心而且忠诚，没有常见的虚伪和算计，只是个性有些优柔，不爱做选择，一般人都能做出的选择他都得考虑很长时间。我知道，那是因为他害怕自己的选择会伤害到别人，所以不爱选择，特别是二选一。譬如，今天晚上是吃自己最爱吃的红烧茄子，还是吃自己最想吃而很久都没吃的粉蒸肉；再譬如明天是穿自己最喜欢的颜色，还是穿自己最喜欢的款式……当然，这个和伤不伤害别人还没有关系，我只是举例，在他的世界里，最讨厌的就是别人让他二选一。

我在喜欢上他的那一天就知道，他是个很崇尚自由的人。他像是一阵风，就算他和我在一起，我也不能把握住他一辈子。

他是我的同桌，我对他的了解肯定会比那些追他的女孩子多。他喜欢和谐，喜欢上课时井井有条的样子，讨厌下课时教室里乱成一团；他喜欢美好的事物，喜欢漂亮的人，讨厌那些不干净又不漂亮的同学（我指的是心灵不漂亮的，他还是很好的，他知道一个人的长相与他的心灵无关）；他很有同情心，他会对那些没有条件把自己弄干净的同学很好，给予他们他可以给的帮助；他爱把自己弄得很显眼（就是爱找人显摆自己），也许他并不是有意将自己弄成这个样。反正不论怎样，他总是人群中最显眼的那一个。他帅，所以显眼得理所当然。

我还想，那个时候要是卓越有个近卫军团，我一定有资格当团长，因为我都这么熟悉他的资料了。而且我是离他最近的一个人，还可以随时侦察“敌情”，一旦有女孩子向卓越表示爱意，我就以

第一近卫军团团长的身份，把那个可恶的“敌人”消灭。

只要卓越一坐到我的身边，他就会是一副很开心的表情，害羞地舔着嘴唇。我是个花痴，看到帅哥，从小都会傻笑。我估计这花痴般的笑容威力够大，不然为什么每次我冲着卓越傻笑时，他都会非常高兴地对我回礼，朝我一直微笑，弄得我心花怒放。

铁皮总说，就冲我那笑，他也挺佩服卓越的。孔超则在旁边不住地点头，让我有空照照镜子想想卓越。结果我看了好几次也没什么异常啊。倒是有一次让我妈看见了，她来了句：“哎呀，俺的妈哎，这是什么东西，差点儿吓死俺，乖乖龙的东，你从哪里弄来一头大死牛啊！”我才觉得这笑太灿烂了些，真的吓到我妈了，因为她只有被吓到，才会脱口而出她家乡的方言。大死牛？有这样说自己女儿的吗？气得我好几天都没和她说话。

但是卓越似乎不介意我这么明目张胆地喜欢他。他对我很好。那种好是孔超和铁皮不曾给过我的别样沉醉，是爸妈不能给我的另一种温柔，是我做梦都会期望拥有的美好感受。我想我是真的沉沦了，不在乎别人的想法，也不去想这样做会给他带来多少困扰，又会给自己带来多少麻烦。

我爱上了他，在和他一起度过的四季中，我可以清楚地感受到我那泛滥的温柔，那不曾孔超和铁皮面前展现的另一面。而那个别样的我，甚至让我现在想来都觉得有些可笑。

他出挑，在人群中可以轻易地发现他的身影。他身材正点，脸很耐看，你可以在看到他之后就选择爱上他，也可以在看到他嘴角浅露的微笑之后告诉自己这是人间极品，然后转身走开。而我心甘情愿地做了第一种人。

4

想到这里突然有些难过，我想，如果当初不是我那么坚持，也许我和他之间也不会变成这样，这种我俩都无力招架的尴尬局面。



我偷偷地打开爸妈的房间，看到他们在粉红色的大床上相拥而眠。听着我妈均匀的呼吸声，爸的呢喃也有序地进入我的耳朵，他好像在说：“娇，我……对……不……起……你……”

我吃了一惊，他叫的是我妈的小名，通常我爸是不会这样叫她的，他老说这样叫我妈还不够恶心的。再加上他又是那种极度大男子主义的人，俗话说，就是大沙猪。也只有在他很高兴或很悲伤时才会轻轻叫我妈“娇”，就像卓越爱叫我“蛮蛮”一样。我爸一直对我妈很好，怎么会做出对不起她的事来？准是他做梦了。

我知道梦话可以接，于是我走到爸爸身旁，看着这张因为过重家庭负担和官场的复杂而忧伤得布满皱纹的脸，让我犹如看到卓越受伤一样地难过。我轻轻拉着他的手，尽量用妈妈听不到的音量说：“放心，我原谅你。睡吧。”

我看到他已然舒展的眉头和那慢慢露出的安心表情，我带上了门，也关上了我满心的疑惑。

自打放假，我就再也没见到过孔超。听她说铁皮也刚从海南回来，她怎会放弃这么好的机会而和我在一起呢？我从小就对上海有种很特殊的感情，考完大学，填报志愿的时候我想都没想就填了上海。孔超她爸本来想把她留在身边的，可是孔超这小妞离不了我，跟她爸说了一声就和我填到一个学校里去了，让孔超她妈惊奇不已，频频地告诫我要照顾好她。我看她妈是不怎么了解，她姑娘在我的身边，我才应该是被保护的對象呢。本来，我还对孔超比较感恩戴德，一直认为她是为了不让我受到伤害才和我一起去上海的。后来，我才知道……

那一次，不经意听到她念叨，那个楚楚的表哥怎么也不去看她？害她等了这么长时间。我这才想起来……

我妈那一家人属于新时期的革命先驱者，估计我姥姥肯定研究过什么政治经济哲学之类的，要不怎么知道要搞产业集群效应，一生就生了一个篮球队还多俩替补。而我妈是最小的那个替补，也是家里唯一的一名女队员。